

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8日通过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

（二）召开会议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2024年3月28日下午17:00；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3楼321会议室；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成员有吴红柳、顾元荣、王敏凌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由吴红柳女士主持。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、议题相关部室负责人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23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及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第四部分：4.1 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》（2023年修订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已经建立了良好的治理结构、组织架构，以及内部控制制度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内部控制的要求，且得到有效的执行。董事会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，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、准确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需要，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同意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2.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等事项的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3月30日